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C

大 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15 年 6 月 6—13 日，罗马

2014 国际家庭农业年评价报告

内容提要

“国际家庭农业年”的宗旨是帮助农户通过以下四种途径提升消除饥饿的潜力：1) 推动出台促进可持续家庭农业发展的政策；2) 提高知识水平、宣传力度和公共意识；3) 加深对家庭农业生产者需求、潜力和制约因素的认识；4) 形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合力。按照联合国大会要求，粮农组织加快实施“国际家庭农业年”，通过召集所有利益相关方在区域和全球层面进行政策对话，以及各类增强公众意识、树立成功案例及其他宣传推广活动，有效实现了上述四个方面的目标，从而提高了家庭农业的知识水平、宣传力度以及公共意识，并为其未来持续发展培育了良好的政治氛围。区域和国家层面的各类活动有效促进了各自的农业产业发展并把家庭农业更好地整合纳入粮农组织《战略框架》中，同时各国政治意愿推动下制定的政策将在 2014 年度活动结束后产生一系列深远的影响。

建议大会采取的行动

提请大会：

- 通过《2014 国际家庭农业年评价报告》。
- 确认“国际年”有助于增强家庭农业的公众意识，特别是其在消除饥饿和贫困、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改善农民生计、管理自然资源和保护环境以及促进可持续发展等方面所做出的贡献。
- 感谢各成员国的积极参与，以及粮农组织为支持和协调“国际年”各项活动做出的贡献。

本文件可通过此页 QR 二维码快速读取；粮农组织采用 QR 码旨在尽量减轻环境影响并倡导以更为环保的方式开展交流。
其他文件可访问：www.fao.org。



mn331

对本文件实质性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

伙伴关系、宣传和能力发展办公室主任

Marcela Villarreal

电话：+39 06570 52346

I. 概况

1. 联合国第 66 届全体大会宣布 2014 年为“国际家庭农业年”，并邀请粮农组织负责予以实施。“国际年”的宗旨是促进更广泛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促进国际社会加深对家庭农业生产者面临诸多挑战的认知和理解，并为支持其发展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该“国际年”活动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正式启动。一年来，联合国所属机构、各国政府、家庭农民组织、民间社会、私营部门、科研院所机构及其他有关方面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联合开展了积极有效的政策对话。

2. 粮农组织成立了部门间工作组，以及由菲律宾出任主席国、12 个来自粮农组织成员以及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农民之路、世界农民组织和世界农村论坛的代表组成的国际指导委员会。由粮农组织工作组制定并经国际指导委员会批准，“国际家庭农业年”总体计划包含四个方面的目标：

- 推动出台促进家庭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政策；
- 提高知识水平、宣传力度和公众意识；
- 更好地了解家庭农业生产者的需求、潜力和制约因素，提供技术支持保障；
- 形成合力推动可持续发展。

3. 与农发基金、粮食计划署等合作伙伴通力协作，“国际家庭农业年”致力于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实施三大行动路线：

- 促进决策过程中的对话交流；
- 确定、记录、分享国家和/或其他层面现行的有利家庭农业政策方面所吸取的教训和成功经验，从而利用家庭农业相关知识；
- 交流、宣传和外联。

4. 在“国际家庭农业年”的政治和社会效应驱动下，公众不断加深了解到家庭农业生产者在可持续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安全等方面所做出的贡献。一年来，世界各国都在最高层面做出大力发展家庭农业的有力政治承诺。

II. 资金概览及影响

5. “国际家庭农业年”由“国际家庭农业年”多边信托基金运营管理。该基金接受到巴西（15 万美元）、农发基金（15 万美元）和西班牙（1.75 万美元）的捐助。

由于“国际年”在广泛领域开展的各项活动和宣传力度，加之合作伙伴的大力推动，资金运营产生了巨大的收益和影响。有关成果详见下文。

III. 成果

6. “国际家庭农业年”通过加强决策过程中的对话、文件记录相关知识以加深了解家庭农业生产者需求、潜力和制约因素，推动出台促进家庭农业发展的政策。

7. 在培养政治意愿的同时，这些行动有效促进了目标政策的形成。在各级政府、家庭农民组织、联合国所属机构和其他各方支持下开展的广泛政策对话，为交流经验提供了平台。2013—2014年，共开展了6次区域家庭农业对话会（分别是非洲、亚太、拉美和加勒比、欧洲和中亚、近东和北非以及北美）。

8. 粮农组织各区域会议和之前召开的民间社会磋商会议都提及要处理好“国际家庭农业年”相关事项。三项粮农组织区域举措专门针对家庭农业，其余举措也都间接涉及到这一主题。

9. 2014年10月27—28日在意大利罗马粮农总部召开的“全球家庭农业对话会议”，将“国际年”活动推向了高潮，为支持家庭农业发展营造了良好政策氛围。

10. 该“国际年”活动期间，粮农组织与其他组织联合举办了多次活动，包括2013年11月29日欧盟委员会在比利时布鲁塞尔召开的以“在欧洲和世界实现更可持续及具有抵御能力的农业”为主题的“家庭农业大会”；2014年3月4—6日由匈牙利政府与粮农组织在匈牙利布达佩斯共同召开的“全球家庭农业论坛及博览会”；2014年6月1—3日在法国蒙彼利埃由法国农业科学与教育国际联合体（Agropolis International）主办、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全球农业研究论坛与世界农村论坛协办、法国政府赞助的“家庭农业与研究国际会议”。

11. 考虑到国家和区域层面家庭农业发展的政策需求，粮农组织专门成立了国际工作组，负责讨论制定国家和国际层面家庭农业定义和类型的标准。在粮农组织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第四十一届会议期间，还特别组织了“家庭农业创新：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的专题活动。

12. 粮农组织在“国际家庭农业年”框架内开展了一系列提高家庭农业知识水平、宣传力度和公众意识的活动。主要包括以下交流、宣传和外联工作。

- 粮农组织旗舰出版物：《2014年粮食及农业状况：家庭农业创新》；
- 在“国际家庭农业年”官方网站向成员和合作伙伴提供宣传资料，为推动家庭农业发展提供重要信息和其他资料；
- 从各区域提名了六位“国际家庭农业年”特别大使；
- 与世界社区无线电广播电台协会联合举办了全球家庭农业运动，提高了对宣传和社区媒体在推广家庭农业中所发挥作用的认知；

- 在罗马召开“家庭农业交流促发展和社区媒体国际论坛”，交流分享经验，探讨各种交流促发展方式和工具以及社区媒体在家庭农业创新中所能起到的作用，以及家庭农业生产者对乡村发展的贡献；
- 召开以“扩大社会参与度支持粮食和营养安全、具有抵御能力的生计安全和家庭农业”为主题的联合国交流促发展圆桌会议；
- 举办“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论坛”，就家庭农业的前景和妇女及青年赋权和平等进行政策对话；
- 《深根》，Tudor Rose 和粮农组织共同推出的出版物，着重介绍世界各国家庭农业的经验。

13. 通过“国际家庭农业年”活动，粮农组织努力工作以形成合力，推动家庭农业问题制度化。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渔委）、林业委员会（林委）和农业委员会（农委）都将“国际家庭农业年”列入会议讨论议题或会外活动内容，呼吁粮农组织继续致力于家庭农业发展并将其纳入《战略框架》。此外，2014年世界粮食日的主题确定为“家庭农业：养活世界，关爱地球”。

14. 约有50个国家成立“国际家庭农业年”国家委员会，涉及650余个组织机构。

15. “国际家庭农业年”的一系列庆典活动极大程度地提升了家庭农业的影响力，包括2012年联合国秘书长提议发起的“零饥饿挑战”后续行动、2014年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以及联合国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拟定。家庭农业还是促进农业产业生物多样性主流化以及实现下一步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部门。

16. 国家和区域层面一系列高级别政治宣言和民间社会动员行动都体现了其对“国际家庭农业年”的政治承诺。

- 2014年1月18日在德国召开第六届全球粮食与农业论坛暨柏林农业部长峰会，65位出席会议的部长发表支持家庭农业的共同宣言。
- 2014年1月22日世界农民组织在阿联酋阿布扎比发表五大洲联合宣言。
- 2014年1月28—29日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成员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古巴哈瓦那发表联合宣言。
- 2014年2月25日来自非洲、亚洲、欧洲和拉丁美洲的24位农业部长和政府代表在法国巴黎发表支持家庭农业的联合宣言。
- 2014年3月24—25日乌拉圭《2014国际家庭农业年区域规划与行动对话框架蒙得维的亚宣言》。
- 2014年6月26—27日非洲联盟第23届全体大会通过了《马拉博加快农业增长转型促进共同繁荣与生计安全宣言》。
- 2014年8月7日印度钦奈召开“国际家庭农业年”亚太区域部长级会议。

- 2014年8月26日拉丁美洲议会通过《家庭农业宣言》。
- 2013年8月28日安第斯议会成员国通过《关于实施促进家庭农业可持续发展公共政策的第222号建议案》。
- 2014年9月17日美国国会参议院通过 S.RES.544 决议，指定2014年为“国际家庭农业年”。
- 2014年11月10—12日在巴西巴西利亚举行 CELAC 家庭农业部长级会议。
- 2014年2月17—18日在意大利罗马农发基金主办第五届全球农民论坛会议。
- 2014年2月19—20日在意大利罗马召开农发基金理事会第37届会议，主题为投资小规模家庭农业生产者。
- 2014年11月10—12日在巴西巴西利亚举行国际家庭农业年国家委员会拉美及加勒比论坛。

17. 文件《2014 国际家庭农业年的深远影响及未来工作》完整收录了主要政策建议，得到“国际家庭农业年”国际指导委员会批准，具体可参阅：
<http://www.fao.org/3/b-mm296e.pdf>。

IV. “国际家庭农业年”的后续发展

18. 在“国际家庭农业年”活动实施过程中，全球各大区域都在促进家庭农业发展方面做出了最高层次的政治承诺。“国际家庭农业年”的影响力将转化成国家和区域层面继续支持家庭农业发展的政策、计划和行动以及机构性安排。

19. 粮农组织将帮助有需要的成员，全面推进国际合作，促进在国家层面制定家庭农业相关定义并创建相关法律框架、政策和计划。

20. 粮农组织将继续致力于促进家庭农业发展，推动家庭农业纳入《战略框架》主流，并欢迎手工渔民、牧民、原住民和山区农民等家庭农业生产者代表直接参与各项工作。

21. 粮农组织与各利益相关方共同创建的“家庭农业信息平台”，旨在提供家庭农业相关最新、最全面的政策、科学、法律和统计方面的数字化信息，支持做出决策。

22. 鼓励“国际家庭农业年”国家委员会在2014年之后继续推进相关领域的工作，期待各国政府和有关方面为国家和区域层面家庭农业领域的政策对话搭建永久性多方利益相关者平台。